

## 风吹榆钱落如雨

□ 曹春雷

山村路边，一群人聚集，都仰着头。我用脚撑着山地车，也抬头望。原来，有人在树上摘榆钱，一枝花折下，扔下来。地面上的人便哄笑着，抢着接。居然也扔给我一枝，我忙接住，说声“谢了”，张嘴就吃。

甜，淡淡的甜，轻轻咀嚼，这甜便在嘴里弥漫开来，沁入肺腑。已经多年没有吃榆钱了。小时，老家村子榆树多。我家院门前就有一棵，歪着脖，把枝杈向街心探去，像是随时拔腿跑路的样子。因为歪脖，所以很容易就能爬上去。在春天，我爬的次数最多。抱住树干，噌噌噌，三两下就爬了上去。

去干啥呢？当然是摘榆钱。坐在树杈上，荡悠悠着双腿，不用伸手，张嘴就能吃到。这边吃得差不多了，再坐到另一边去。这时候，邻家的梅子会站在树下，仰着头，一个劲喊我：“哥哥，哥哥，扔给我一枝。”我便折了，扔给她。她在树下吃，我在树上吃。她吃了再要，我折了再扔。

母亲看到，会嗔骂我几句，怕我跌下来。但还是会将竹篮用竹竿挑给我，让我摘了，晚上与小麦面拌在一起，倒上水，搅成粥状，放在铁锅里，烙榆钱饼子吃。我老实实在摘满篮子，便功过相抵，不必担心屁股再接受母亲手中笤帚疙瘩的伺候了。

那时候调皮，春天里，榆钱开花时，我每每在惹母亲生气后，就偷偷爬到榆钱树上。母亲气冲冲拿着笤帚疙瘩，去街上找我。当然找不到我，母亲便高声喊我的乳名。我不应，一直在树上待着，饿了，就吃榆钱。

等到傍晚，家里的炊烟落下去，暮色渐渐升起来，估摸着母亲的气消了，便溜下树来，低着头，乖乖回家去。傍晚的母亲总是温柔的，在饭桌前，拍拍我的头，递给我筷子——她已忘记了我该干的事。

母亲摘榆钱，不用上树，将竹竿上绑个钩子，伸到树枝上，很容易就拧断一枝榆钱。拧下的榆钱多了，母亲就吩咐我，用篮子盛着，左邻右舍去送。我回来时，篮子里总不会空着，都是些时鲜的野菜，或者椿芽、韭菜什么的。我的兜里，也会有煮鸡蛋、糖或别的好吃的。

榆钱花期短，不久后就干枯了，风一吹便飘落下来。真的是“风吹榆钱落如雨。”有时飞到院子里，然后登堂入室。有一次竟然落在我翻开的书页里，成为一枚小小的书签。

有词人写道：捡起榆钱二两，且沾春风一斤。我想榆钱真的购买力的话，我情愿捡起二两榆钱，买回往事半刻。在这半秒钟里，我将再一次成为那个迎着春风，在大地上欢笑着奔跑的孩子。

## 山下有间老屋

□ 刘云燕

深山山下，有间老屋。

老屋有几家大房子，房顶是整齐的灰瓦，排列得整整齐齐。我喜欢这种瓦片，它不同于高楼大厦的钢筋水泥，显得冰冷而没有温度。这瓦片不同，有着中国人懂得的美，瓦上有青苔瓦松，经历风霜雨雪，给人一种古典而禅意的美。儿时，我曾在这瓦片下嬉闹，瓦片就静静地看着我，感受着明月清风，花开花落，守候着老屋里的人们。

喜欢瓦当上雕刻的精美的图案，古朴温婉中，传承着一种文化之美。最爱在落雨时节，站在屋檐下，看着雨滴串成线般地顺着屋檐垂落，宛若一首清新的诗。那瓦和雨的缠绵，仿佛晕染出一幅诗意的水墨画。

深山里的老屋，房子是用石头盖成的，冬暖夏凉。那一块块巨石，被整齐地垒起来，古朴中又有着一份粗犷之美。老屋外有一个大大的庭院，庭院里有一株巨大的柿子树。每到秋天，远山如黛，而树上的柿子星星点点，宛若一个个橙色的小灯笼，窗前就是一幅清丽的山村水墨，只需拿起画板，悉心描绘即可。自然，是最伟大的画师。

住在乡下的老屋，你每天不是被闹铃叫醒，而是在你半梦半醒间，先是听到了鸟儿的鸣叫。那鸟叫声清脆无比，仿佛是唱着一首动听的晨曲。接着，各种各样的鸟儿加入进来，声音有高低，有快有慢，却无比和谐。它们欢快地庆祝着新的一天。你在自然天籁中醒来，满心都是喜悦。推开房门，新鲜的空气沁入肺腑，你深深地吸气，这一刻你会懂得，自己竟然是一个如此幸福的人。

院子里有一块小小的菜地，可以种菜，亦能种花。在深山老屋，我喜欢根据时令，种下各种各样的菜种子，拿起锄头，学习着耕作。那些可爱的小苗苗，不久就冒出头来。我每天欢欣地看着它们成长，看着院子里这边结出一只瓜，那边长出一枚果，都是我的牵挂。院子里自然也不能少了花。我喜欢五彩缤纷的格桑花。撒下花籽，我的院子里宛若一片大花园，引来蜂蝶飞舞。在花丛中，有一个舒服的吊床。捧一本书，悠闲地在吊床上摇摆，我的瓜果，我的花儿，我的老宅都在悠然地荡漾。

我喜欢坐在花丛的旁边，趁着阳光正好，舒服地泡上一杯茶。山里的时光，似乎过得极缓慢，可以慢慢地烧开水，慢慢地泡茶，慢慢地让茶散发出迷人的味道。这里没有急忙的脚步，一切都可以缓缓地度过。

老屋有一个地窖，那是儿时捉迷藏或是寻宝必去的地方。如今，那个地窖里依然有老辈人留下的纺纱机。我踏着台梯走下去，里面存着我的美酒，好茶，亦有新鲜的蔬菜。这里依然是我的乐园。我喜欢一个人坐在地窖里，学着老人的样子纺纱布。

乡下老屋里有一个老式的灶台，冬天可以在上面烤红薯。最喜欢在老屋里看窗外雪花飞舞，炊烟袅袅。而在老屋里，你可以手捧着香甜的红薯，和最亲的人围炉夜话。这里的夜宁静而温暖，灯光闪烁间，亲情无限。

山下有间老屋，我心灵栖息的地方……

河豚，又名气泡鱼，广布沿海，主要在长江入海口。元人《辍耕录》云“水之咸淡相交处产河豚。”初春到淡水产卵，再游回。明人《菽园杂记》说其“至春则溯江而上，苏、常、江阴居江下流，故春初已盛出；真（今仪征）、润（今镇江）则在二月。”此时河豚最为鲜嫩，被誉为“百鱼之王”，与鲥鱼、刀鱼并称“长江三鲜”。河豚有毒，生殖期毒性最大，素有拼死吃河豚之说。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我在二墩港奶奶家看到，开春后长江河豚聚集，在江边和港闸口扳鱼的都能抓到不少，网获的河豚成筐摆放，几毛钱一斤。渔民介绍，扬中岛，俗称太平洲，所在扬子江气候温润，江面宽阔，水流平缓，是河豚交配和产卵最佳目的地，大多数河豚到此就洄游大海。扬中河豚质量高，从入海口一路逆流，历尽艰险，一般身体强壮。清人《白下琐言》“河豚鱼，扬、镇二郡大行，金陵间有之。”

我小时候经常在河港钓到河豚，每次一出水面，立即充气，撑起白腹肉刺，趾牙咧嘴，膨大如球，发出“咕咕”声，仿佛不服被逮，叫嚷“放我”。因为有毒，我们一般又扔回水中，它肚皮朝上漂浮，感觉没有危险了，放气翻身，钻入水中。据资料，河豚受到惊吓或遇到敌害时，吸气膨胀，并分泌毒素以自卫。

河豚有四十多种，其中菊黄豚最为鲜美，因其上背与下腹处呈淡黄色，胸鳍有菊花状横长黑斑故名。其次为背部有暗色条纹的暗纹东方豚。我还曾吃过海水河豚，与淡水河豚相

似，但肉质粗糙，腹刺较硬。

吃河豚，关键去毒。元人谢应芳诗“世言河鲀鱼，大患有大毒。”《言毒篇》《梦溪笔谈》《本草纲目》等均言河豚“食之杀人”。元代贾铭《饮食须知》说河豚毒“无药可解”。有人戏说：“世间天堂般美味的河豚，却惨着地狱般的剧毒。”过去扬中几乎每年都有人因吃河豚而死。

我奶奶是烧河豚的高手。她告诉我，河豚毒素主要在性腺、肝脏、脾脏、眼睛、血液和鱼子中，吃了会让人神经麻痹，呼吸困难，短的十几分钟，长的五六小时死亡。杀河豚，首先要对其“体检”，凡有伤破之处，毒已扩散，绝对不能吃。其次是清洗，最难处理的是嵌在脊髓和肋骨间的内脏，需将杀好的鱼在水中浸泡3至4小时，其色变黑，用刀尖细心刮掉，再反复洗净。

以前我们家烧河豚，奶奶总是叫我一个一个清点眼睛和子，否则高温亦不能完全去毒。河豚子堪称毒王，传说吃了的人立刻胀腹而亡。卖河豚，一般雌雄1:1。春季，历史上也是“春荒”，有人舍不得丢掉河豚子，但大多失手吃死。

奶奶强调，所有杀、盛河豚的砧板、刀具和锅盆器物，均会沾染鱼毒，必须单独存放，过后煮沸消毒。有的对吃过的碗筷，也一并消毒。剔除的所有毒物，必须深埋，最好覆盖生石灰。我们村曾有人捡到河豚子，以为是普通鱼子，吃后死亡。河豚内脏毒死狗猫是常事。据资料，河豚毒无色无味，是自然界毒性最大的非蛋白类神经毒素。



照影  
顾颜吴摄

## 警“茶”春语

□ 张叶宏

然起敬。

端起茶再喝一口，感觉苦涩淡淡，清香萦绕。警察人生也恰如这样，当初个个朝气蓬勃满怀抱负入警，但一线的繁忙、破案的压力、家长里短的琐碎、群众的不理解、对家人孩子的陪伴缺席……让人逐渐感受到警的苦涩。而当遍尝辛劳，面对一桩纠纷的成功调解、一件小案的有效告破、一面锦旗的群众感谢、一次损失的及时挽回……又似茶之清香，将苦涩淡淡，困惑驱散，留下余味久久回味。很多时候，我们都在平凡中经历一件件平淡小事，然而正是在这些看似平凡的小事中，我们不断成长、成熟，等到真正领略到个中滋味时，才发现这一切就好像品茶一般：茶之淡，淡在澄澈；茶之雅，雅在自然；茶之香，香在清纯。此时，平淡却韵味犹存，清雅却润物无声。人民警察的品格，正是这种质朴自然、洗尽铅华、还淳返朴的真实写照。

思索不觉中，茶尽续水，杯中的茶叶随水涡旋转，上下翻腾，完全舒展开的茶叶，比初时更飘

## 不如电三轮

□ 赵仕华

光泽和饱满，甚至沟壑纵横交错，他故作坚强，咬紧牙关来掩盖内心的恐惧。护士擦了擦眼睛也没有找到血管。后面终于在努力几次无效后，换了一只手才找到血管，那个时候，我突然发现他正在衰老，这种衰老是肉眼可见的……

韶华渐逝，生活依旧。农村的大山慢慢把岳父的腰身压得不再挺拔，他的两鬓已经有如雪的白发，他的体力已经大不如前。所以一向节俭的他，在几年前就买了一辆电动三轮车。他特意在柴房留了个位置，专门用来放那辆三轮车。柴房里的柴终年不断，随时都是码得整整齐齐的——他是勤劳的人，一年365天没有空闲的时候，总在不停地劳作。农忙时干农活，农闲时就砍柴。每一次接到我们要回家的电话，他都非常开心，隔着电话就能感觉到一种发自内心的高兴。每一次我们站在院子里看到他骑着电三轮，一身尘埃，满脸笑意回来的时候，我都有一种莫名的感动和喜悦。他的电三轮上装着没有卖完的菜，或者是到很远的地方拉的山泉水，或者是萝卜白菜，或者是青杠菜，或者是洋芋红苕，或者是玉米花生，或者是镰刀斧头锄头……那电三轮的车斗不大，但似乎什么都

从前扬中有人一边打伞一边烧河豚，目的是防止屋顶掉落黑灰。不打伞的，会掸尘扫灶。传说黑灰与河豚会产生化学反应致毒。我估计，主要是担心改变鲜味。烧河豚讲究火候，时间不到，毒不能完全消除，但又不宜烧焦，烧焦的有毒。吃鱼时，不能让鱼刺刺破口腔，传说，容易中毒。

扬中人吃河豚多在清明节前，皮刺软，节后变硬，不爽口。且一般不主动邀请客人吃。扬中还有个传统，河豚上桌后，主厨必须当众先吃，大家再动筷。但有时也防不胜防，还会有人中招，多为受伤的河豚或未剔尽的内脏所害。有的为向客人表达感情，会以河豚相奉，但一般不劝吃河豚。此外，还有个传说称，一旦有嘴和手脚发麻、腹胀等中毒症状，要立即喝大粪，我猜测这么做主要是用来催吐，迅速把吃进去的河豚吐出来。

早年扬中常见的河豚吃法是红烧或白汁，配特色农作物秧草，秧草翠绿清淡，吸油解毒。现在也有用竹笋的。

河豚味美，被誉为“扬子江中第一鲜”。即使汤汁也十分胶黏浓郁，有人用之泡饭或下面条，鲜美有加。更有夸张说法“一朝食得河豚肉，终生不念天下鱼。”苏东坡爱食，云“值得一死”，据说是拼死吃河豚的由来。清人王端履评价：“大约味似螃蟹，而鲜嫩过之”。我从小深切感受，村上只要一家烧河豚，全村都飘香。河豚嘴滑滑腹郁，扬中有“刀鱼鼻子河豚

嘴”的俗语。但更多人喜欢白肋，入口滑似乳酪。宋人《云麓漫钞》称河豚肋为“西施乳”。肋是雄河豚的精髓。

一条鱼搅活一江春水。扬中成岛以来，风味与风险并存的河豚，吸引着众多美食爱好者纷至沓来。上世纪80年代，我离开扬中，几乎每年都陪朋友去扬中吃河豚。上世纪90年代，野生河豚日益减少，但扬中率先开始江水生态养殖河豚，已建成有名的河豚集散市场。近年禁捕，皆食养殖河豚，烹饪技法日益精湛，还开发了河豚刺身、饺子等系列菜品。河豚子和肝也成菜可餐。烧熟的河豚真空包装，保留原香，既可带离，又可网上销售，加热即食。一条小鱼成就一个产业。

2013年，扬中建起河豚塔，走在扬中大桥上，远远可见其面朝大海，黄铜披身，金光灿烂，默默诉说着河豚的故事，并成为“中国河豚岛”“中国河豚之乡”的标识。2016年，“扬中河豚岛俗”被列入江苏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。“蒹葭满地芦芽短，正是河豚欲上时。”春暖花开，扬中正在举办第十九届河豚文化节，这里又成为品尝河豚的打卡热地。



## 鞋匠父亲

□ 顾神培

爷爷做了一辈子鞋匠。

爷爷置了二三十亩薄田，开了一间南北货日杂小店。一年365天，鞋匠担子放在小店门口，一边当老板，一边做鞋匠。日子过得还算充实。

爷爷只让父亲读了十一个月私塾。爷爷的理由是，就这一个儿子，兵荒马乱，书读多了，翅膀硬了，会远走高飞。爷爷怕老了会无依无靠。

父亲十岁跟爷爷学徒，十三岁单独摆摊营生。

打我记事起，父亲总是坐在马甲凳上，低着头、弯着腰，手里做着各式各样的布鞋。鞋担上摆着一个半新不旧的收音机，成天放着新闻、京剧、淮剧、黄梅戏……

父亲做的鞋，结实耐穿，合脚、蹬样。四庄八舍，方圆几十里都有父亲的老主顾。

父亲有一手绝活，只要朝你脚瞥一眼，不用用尺量，就能拿张旧报纸，飞速剪出一双鞋的底样和帮样。会过日子的巧媳妇，拿回家按着父亲剪的纸鞋样，做出来的鞋照样合脚、蹬样。请父亲剪鞋样的妇女很多。我读《卖油翁》《庖丁解牛》时就联想到父亲的手艺。

过去男女结婚，都要做一双新布鞋。新娘子的鞋更是讲究，鞋底是百页底，鞋帮要黄里子、红面子，上面还要绣花。父亲为新娘做鞋时特别存神、“谋气”（方言：讲究的意思）。黄里子布要用整块布料，不能拼接，鞋面要用红线，缝鞋时不许旁边人说不吉利的话，手里用力不能过猛，鞋绳千万不能拉断，最后植鞋时，手下也要留三分力。父亲常说：结婚是终身大事，要给人家好兆头。父亲一生，把手中的每一双鞋，都当成自己的儿女一样呵护。

父亲常说：真有点蹊跷，做新娘鞋时，第一个进门的是男人，新娘婚后第一胎大多生小伙，第一个进门的是女的，第一胎大多是生丫头。父亲说更玄的是，一次刚开始为一家新娘子做鞋，进来一对双胞胎，年底那新娘子真的生了一对龙凤胎。

有一年，父亲在众人的围观下，蒙上双眼，在约定的时间内，把一双鞋子从头至尾做好。当场被夸为“鞋神”。

父亲常常骄傲地说：“我也算半个兵”！少年的父亲和爷爷曾跟随新四军错过一年零三个月的军鞋，还远远地看见粟裕大将军！

父亲渐渐地老了，穿布鞋的人也渐渐地少了。上了年纪的父亲，又成天忙活着修鞋、补鞋、打鞋掌、擦鞋油，还修了拉鞋。收音机也换成了单放机，仍成天给父亲唱着京剧、淮剧、黄梅戏。父亲有时也跟着哼两句。

我们兄妹四人，没有一个继承父亲的衣钵。

“我靠一把锥子，也把你俩养大了。供你们读书、成家，荒年饿死不靠手艺人！”父亲常常感叹。“这世上，只要有人，人就会有脚，有脚就会走路，走路就要穿鞋，穿鞋就离不开鞋匠！”识字不多的父亲说出了很有逻辑性的话。我戏称是父亲的“鞋论”。

年迈的父亲一次感叹：卖肉的哥哥啃骨头，我做了一辈子鞋匠，出世没穿过皮鞋。

父亲八十岁生日的那天早上，我捧出一双崭新的皮鞋，帮父亲穿上。父亲一脸的笑，在家里走来走去，高兴得像个孩子！

